

清晨出门散步，北风大，天气阴冷。南海小区绿化带里除耐寒的红叶石楠以外，多数落叶乔木的叶片纷纷落去，剩下光秃秃枝条倍感清冷。信步走去，忽见一户院墙外的转弯处有一丛菊花很是抢眼，在这寒冷的早晨这丛菊花和我相约并相互致意，顿感生命的温暖。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，这是陶令笔下那千古名菊吗？不会吧，陶老先生离开我们实在太久远，他的篱笆墙扯了，茅屋推倒了，小河填了，桑榆砍了，菊花死了，世道也变了，如今让我们这些每日行走在楼房巷陌中的人们，头上罩着现代化的光环，却常常要到废纸堆里或那虚幻的画面中去寻求竹篱茅舍的田园风光，如此久违生命中的野趣，总觉得有种说不出的忧愁和遗憾。

这是一丛黄颜色的观赏菊，可以想见它盛开时的金黄一定非常灿烂。由于它同严寒抗争很久了，生命的巅峰期已过，眼下丝条状的花瓣已渐枯萎，泛黄的叶片仍在，却疲软无力。不过它的脚下却是一片净土，绝没有落叶缤纷的凄惨，透出一种视死如归的悲壮。

虽然这是从枯菊，却有不同凡响的情操。古代一位诗人认为菊花品性高洁，即便老死，花瓣依然抱团挂在枝条上，决不会落地。他说：“花开不并百花红，独立疏篱趣无穷。宁可枝头抱香死，何曾吹落北风中。”这是南宋诗人郑思肖的《画菊》题诗。他的意思很清楚，在百花凋零的严冬，只有菊花独立园中，它宁可含着芳香枯死，花瓣也不会在凄厉的北风中落地。对于这首《题画》诗，后代许多诗评家将它定性为爱国主义之作，在亮出高分的同时还认为可以同陆游的“零落成泥碾作尘，只有香如故”（《咏梅词》）和于谦的“粉身碎骨全不怕，要留清白在人间”（《石灰吟》）并传不朽。但是历史就是这么像山涧溪水一样曲曲折折坎坎坷坷，清朝开国不久这首《题画》菊花诗和作者所有文集诗画都被列为禁书遭到封杀。禁令十分严厉，如不准刻印、不准流传、不准阅读，民间所有抄本或刻本，悉数焚毁不得收藏。一个南宋的画家诗人，死后三百多年，他的作品又遭禁，其背后隐藏什么故事呢？

郑思肖（1241-1318），南宋末年诗人画家，字忆翁，号所南，福建连江人，曾以太学上舍生应博学鸿词科。据说他原名不叫郑思肖，这是宋亡后改用名，思肖即思赵；忆翁，所南亦寓不忘宋室之意。宋亡后他隐居苏州吴县时，坐卧不北向，岁末腊祭必南望野哭，听到北人语言，必掩耳而逃。时人知其孤僻亦不以为怪。他善画兰菊，宋亡后他画兰不画土，兰根无所凭藉，有人追问他其中缘故，他说：“土被番人夺去了，你难道不知道吗？”临终时嘱其友唐东屿说：“我要死了，烦为我写一牌位，上书‘大宋不忠不孝郑思肖’。”说完气绝身亡。他生前编有多卷诗稿文集，但很少传世。据《姑苏志》记

枯菊

□ 佟道庆

载，明末崇祯十一年（1368），苏州承天寺狼山房淘井得一铁函，封签上书“大宋孤臣郑思肖拜封”字样。打开函盖其中有郑思肖的《一百二十图诗集》、《郑所南先生文集》及《久久书》、《杂文》等多卷。世人称其书为“铁函心史”或“井中心史”，开始流传，此时明朝已在风雨飘摇中。

郑思肖的作品虽然内容体裁杂芜，但其思想观点却始终如下，即“尊正统、辨华夷、正名分”，突出表现在那篇《古今正统大论》中。他认为“中国之事必须系于正统，正统之治又需出于圣人”。“如果论及正统则三皇、五帝、西汉、东汉、蜀汉、大宋而已。”他认为“晋司马氏与宋、齐、梁、陈皆系于中国一脉，然均无善治，可以算作中国，却不能列为正统”。至于唐朝，他说李唐为凉昭武李姓之孙，实为夷孙之裔，只是因为拥有天下很久了，而且贞观、开元的太平盛世是东汉以来所没有的，所以姑且也列入中国，但万万不可以正统称之。他认为夷狄行中国之事叫做僭（即冒用帝王称号），僭称隋文帝的杨坚，本来也是夷狄，非中国正统，史书应该夺其国名年号。他激烈攻击女性入朝，他说吕后专政八年，武后称制二十一年，都是“牝鸡司晨的逆恶之事”。不过吕后可称后，武后本非高宗后，若称武后是其名不正。很明郑思肖的所谓爱国主义思想中，涌动着一股极端迂腐、极端狭隘和极端保守的成分，十分有害于民族团结的。正因为他对“正统”、“华夷”的区分如此严格，对其名分如此看重，所以他极端反对胡元入主中国，甚至在他诗作中辱骂入主中国的少数民族是野兽虎狼。“新秧遭水毁，岁事正关情。日没虎狼出，城郊荆棘生。”（《久雨后郊外忆行》），但另一方面他对已灭亡多年的大宋却念念不忘，相信赵宋王朝必将复兴。“……不变却不变，万挫以死无二心。醉喝海岳尚翻动，不信不灭虎羊群。”（《德佑六年岁旦》）

清朝统治者是满族人，按郑思肖的观点是夷狄入主中国，是非正统的，是僭行中国之事，名分不正。作为清朝统治来说，郑思肖的观点无疑是种反动。雍正皇帝就曾对那些鼓吹华夷之辨的人进行驳斥，他引孟子的话说，舜是东夷人，文王是西夷人，自己虽是满人，却和舜及文王一样，完全可以作为中国合法的统治者。所以郑思肖明目张胆鼓吹种族意识的《铁函心史》及其所有诗文，明末刚刻印，清初就遭禁封杀，也是情理中之事。从艺术角度看，他的那首《画菊》题诗，若剔除种族歧视成分，仍不失为一首极有韵味的好诗。

心中的春天

□ 五一

初冬的早晨，阅读着黄士民先生的《我的春天里》，自觉一股清沁入了我的心肺，一股暖流涌入了我的全身，全然没有走向寒冷的感觉，恰似徜徉在春暖花香的环宇中。

通读黄士民先生的《我的春天里》，我以为他的作品充满了活力，凝聚了动力，洋溢着魅力，迸发出自然的生命力，散发着艺术的感染力。当你的精神低迷时，你可以看一看《我拿什么奉献给你》；当你的生活坎坷时，可以读一读《城南湾的丁先生》；当你工作上遇到困惑时，可以阅一阅《逐鹿市场竞争风流》；当你心理上失衡时，可以学一学《让生命灿烂》……

我始终认为好的作品，不仅仅是语言美，更主要的是应成为时代的歌手、生活的赞歌、社会的卫士；而那些人们看不懂、故弄玄虚、闭门造车、苦思冥想的苍白无力的文字游戏式的文章，一味的追波逐浪、追赶时髦的边缘文学，不值得提倡的。黄士民先生是十分注意这个准则的。他写央视主持人的激情奔放、情绪饱满、智慧幽默、酣畅淋漓，他写企业家的创业艰辛、执著追求、酸甜苦辣，他写运动员的爱国精神、训练苦涩、决战拼搏，他写平民百姓的心底善良、苦乐人生、喜怒哀乐，无论写什么，贯穿的主线都是阳光灿烂、积极向上的。即使是在蹉跎的岁月、坎坷的道路亦给人以充满着奋斗后的欢乐，洋溢着磨难后的喜悦，这恐怕和他的工作经历是息息相关的。他的人生一站是在照相馆工作，给了他广泛接触社会各界人士的机会，从不同的角度为广大顾客留下了美好的瞬间和永恒的记忆，培养了他多角度、全方位、仰视和俯视的思维和空间。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摄影给他打下了坚实的文学根基。当他用生动的语言描述三十位奥运冠军的各种形态、心理、英姿时是多么的恰到好处、水到渠成、惟妙惟肖。

黄士民先生《我的春天里》其实是对人生

的一次回眸，是人生旅途的一座驿站，人们常说“风雨人生路”，黄士民先生的工作轨迹、人生道路，既有阳光明媚的春天，也有风雨交加的夏日，也有乌云密布的阴霾，但他的心田却都是春天，通读他的作品始终是对生活的弘扬，对人生的珍惜，对社会的感恩，对时代的歌唱，对美好的向往。在他的心目中人生就是春天，我以为这是给我们最大的启示和感悟。感悟之一是做人要知足，做事要知不足，做学问要不知足；感悟之二是要有文化的自觉和文化的自信；感悟之三是要保持“快乐”，快乐是一种心态、一种学问、一种修养，要腹有诗书气自华，不要有“看天天不蓝，鸟鸣心里烦”的悲观心态。

至于说到影评，那更要说是和他的第一职业摄影有关，他喜欢看电影海报，看画报中的摄影艺术，那些著名演员的形象，那些生动的故事情节与场景，更是他学习和掌握摄影的最好老师。他爱岗位、爱摄影、爱电影海报，由此引发了爱电影、爱写影评评论。从投稿给编辑部都难以录用，直至有编辑部约他写稿，这个漫长的转化过程，实际上是练笔的过程，学习的过程，积累的过程，而这个过程中唯一的动力是爱好，从这个意义上说爱好是最好的老师。

黄士民先生出《我的春天里》这本书，是酝酿已久的，他的作品远远不只是这么两本书，只是他对自己的要求是严格的，作风是严谨的。他不是那种“捡到篮子里就是菜”的人，就我所知，再出几本书的文章数量篇幅是有的，尤其是散文、诗歌，还有鲜为人知的电影、电视剧本。我倒劝作者，不要固步自封、孤芳自赏，既然是热爱文学，在适当的时候，让这些作品在春天沐浴阳光，吸取营养，让文艺的花园再增一朵奇葩！

一个初冬的下午，万里碧空时而有几朵白云飘动，微暖的阳光毫不吝啬地洒射在净土寺塔广场上。广场上有老人三三两两地在悠闲地散步，或有小孩在嬉戏追逐，还有的老人在木椅上话家常，晒太阳。“晒太阳”文雅一点说叫“负暄”、“负日”。

一刹下子

□ 朱延庆

且听坐着负暄的两位老人的对话。甲：一刹下子，今年我同老伴结婚已经50年了，儿子要给我老两口搞什么家庭聚会，说是什么“金婚”纪念。现在和平年代的名堂真多。

乙：真的是刹下子，记得小时候我同你背着父母偷偷地下河洗澡，你父亲把你拉回家，屁股大老巴的罚跪。唉，今年我孙子倒到北京上大学了。

甲：小侬子长大了，大人变老了，几十年真的一刹下子。

乙：好日子要珍惜啊！要拽住过，一天当两天过好才行啊！

一刹下子，普通话叫“一刹那”，是说极短的时间，瞬间，江淮一带“一刹下子”就是普通话“一刹那”的意思。刹那，梵语，印度古代的一种语言文字。据《仁王经》云：一弹指为六十刹那，一刹那为九百生灭。我们平常说“弹指一挥间”的“弹指”，时间已经很短了，而“刹那”只是“弹指”的六十分之一。比“刹那”还要短的叫“生灭”，九百个生灭才叫一刹那。不过，日常生活中人们形容时间短、快，一般用“刹那”，很少人知道“生灭”和用“生灭”的。

根据季羡林先生的研究成果，起

源于印度的佛教，在汉朝文帝至武帝时，由印度到大夏（大月支），到中国。或由印度到中亚新疆小国，到中国。佛教传入中国后，与起源于中国本土的道教交融，佛教中有道教，道教中有佛教，更重要的是与中国传统的思想、文化、语言相结合，使从印度传入中国的佛教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佛教了。

佛教文化是中国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人们一张嘴说话，就包含着佛教成分。语言是最普通、最直接的文化。我们日常生活的很多用语，如世界、缘分、实际、平等、手续、现行、相等、绝对、清规戒律、大彻大悟、无风不起浪、不知不觉、千差万别、五体投地、心猿意马、闭门造车、痴心妄想、安身立命等都来自佛教词汇。梁启超认为，我们生活中的佛教词语约有三万五千个，正如赵朴初先生说：“人们如果离开佛教文化的话，恐怕连话都说不周全了。佛，无处不在，无时不在，唯心是佛，佛法即活法。”

当一个人垂垂老矣的时候，回首往事，那几十年几乎就是“一刹下子”；不过，这“一刹下子”有高尚、平庸、低劣之别。如果一个人为国家、为人民的事业尽心尽力了，虽平庸亦高尚。

青年人为中华民族的振兴努力啊！人生就是“一刹下子”，“莫等闲白了少年头，空悲切”。

江淮方言词语与故事

农家凭地域优势总喜欢在自家门前关一个院子，包容更多的乡风。这个院子有时显得很小，小若无落脚之地；有时显得很旷，旷如圩上一棵树，周围空荡荡的。

农家院

□ 王三宝

收获季节是农民最忙的季节。记得小时候父母在大集体干活，日早日晚，农忙更是披星戴月。做不完的农活就像长江流不完的水。挑把，挑把（河荡地区只能用船装把），拖把，打把。用牛人那高低曲折、浑圆悠扬的吆喝，已成美好回忆融进星光夜语，现在这样繁琐的收程已一去不复返了。

稻子成熟季节，大型收割机一进入田野，大片大片的稻子吸进去，吐出时已稻草分离，人们把稻装入袋子，运至自家院落，院子以及门前的水泥地成了晒谷场。稻子在院子里挤挤挨挨，翻身、打滚。此时它们希望院子再大一些，好让它们舒服、恬静、安闲地吸纳阳光。晒完稻子，一捆捆大豆似哨兵沿墙站立。闲暇时光，农民用一双手，在自家凳子上一下一下把豆子撮出来，摊在院子里晒干。在一声长长的叫卖声中，农民用田里的收获换取明天的阳光。

农忙结束，打工的远走他乡，这是农民开辟的又一希望之路。农民土地的收成只能糊口，打工的收入方能持家。院子旷了，空巢老人在院子里踱着步，思念插上翅膀，飞向远方的亲人。老人抬头望着天空，他相信那飘动的白云是亲人

捎回的平安信息。

悠闲的乡风在院子里打转，温暖的阳光挤进院子里。几张凳子，磕着瓜子的嘴，把乡里乡亲的故事，演绎成轻松的闲言碎语，快乐空巢老人的心。一群麻雀屋后树上集会，唧唧喳喳，热闹非凡。院墙一角，金鸡引颈高唱。乡村的清纯，空巢老人的思念、快乐和酸楚，顺着袅袅炊烟飞向远方。

春节临近，院子仿佛知道主人的心思，格外喜气洋洋，墙上晒着的咸鱼咸肉、咸鸭咸鸡更显油腻铮亮。院门口挂上红灯笼，贴上中国传统的中国红，院里院外节日的喜庆、团聚的幸福包裹着上学归来的人、外出打工的人以及坚守家园的老人。农家院也与主人一样尽情沐浴着一年中最快乐时光。



我的家乡在里下河地区，所谓里下河，主要指兴化、高邮、宝应三县市，相对于邻近地区，地势低洼，在过去经常遭受洪涝灾害，乡间荡滩众多，起到天然水池作用。

家乡的芦苇荡

□ 阿成

春天来了，河水泛绿，春风吹皱了湖荡中的水儿，水草在水中随着水流在不停地摆动，鱼儿在水中自由地游动，湖荡中芦苇开始泛青，天空中鸟儿在不停地歌唱。夏天到了，芦苇长得密密麻麻，进入芦苇荡中，陌生人分不清东南西北，那芦苇，一根根笔直伸向天空，芦苇中空，一节一节上，相互挤挨着，风儿吹来，发出沙沙声，似乎在相互倾诉情意。鸟儿在芦苇丛中做起了窝，找到一个亲密爱人，生儿育女起来。秋天来了，芦苇绽放出芦花，那是用生命唱出的一首秋的颂歌，芦花荻荻，似乎在诉说着生命最后的辉煌，似乎在感谢阳光、天空和大地。冬天来了，农民们收获着芦苇——这一大自然的馈赠，芦苇荡又空旷起来。

在水一方。”那是几千年的芦苇，人们的爱情和茫茫的芦苇连成了一片，那是一种深情的诉说，那伊人留下了想象的翅膀。芦苇荡的性格是纯朴的，他们敢想敢做敢爱敢恨，他们与养育他们的这片土地融为一体。我想用芦苇做一支芦哨，用我的心声吹一支赞美的歌，那是和芦苇一样的心地，赞美的是阳光、天空和大地。



刊头题字：周同 责任编辑：居永贵